**关于开展2018年上半年**

**已育二孩男职工婚育情况调查的通知**

各处、科室：

根据计划生育服务管理有关规定，医院对已育二孩的男职工每半年不少于一次婚育情况调查，因此，为及时掌握二孩男职工的婚育变动信息和健全其计划生育信息档案资料，现计生办组织开展2018年上半年已育二孩男职工配偶婚育情况调查，具体有关事宜安排并通知如下：

**一、调查起止时间**

2018年3月1日-3月31日

**二、调查对象与内容**

1、现在岗院本部、已育二孩的男职工（双职工除外）、且配偶年龄≤49岁的员工。

2、按照广州市统一要求，主要包括婚姻情况、子女情况、计划生育情况和上班情况等。

3、具体需填写调查联系函男职工名单与调查核实内容，医院另行发至各部门分工会负责女工/计生兼职委员，由专员分发至相应个人。

**三、工作要求**

1、请各科室、各员工持续提高认识计划生育工作的重要性，计划生育落实执行情况在单位与个人的年度计生奖发放考核、各类评优评先与组织提拔等均是非常关键的考核指标之一。

2、请各部门分工会负责计生/女工兼职委员于2018年3月5日前到工会计生办公室领取《计划生育联系函》表格，以便及时下发给相应职工。

3、请各位已婚育二孩男职工主动配合兼职计生员，按时开展落实好计划生育情况联系函的核实与准确填写工作，并于2018年3月31日前将《计划生育情况联系回执》加盖配偶单位或所住地街道/居委印章后统一交回所在部门分工会，以便医院统一收集汇总。

特此通知。

 计划生育办公室

 2018年2月28日